

# 長庚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總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10 月 17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點：第一醫學大樓 2 樓會議室(一)

參、主席：李宛儒總務長

紀錄：巫孟蒨

肆、出席：

校長室李瑞琦辦公室主任、教務處陳光武教務長、學務處王烽彬副學務長、研發處譚賢明副研發長、技合處李螢螢、國際事務處胡貽霖執行秘書、永續發展辦公室李坤穆永續長、環安室蔡嫻如、圖書館王惠玄館長、體育室劉妍秀主任、醫學院吳菁宜副院長、工學院張永華副院長、管理學院詹錦宏副院長、智慧運算學院張賢宗主任、通識教育中心董人銓助理教授、學生會代表蔡明安會長、學生議會鄧行甫議長

伍、列席：曾文甫組長、蘇柏互組長、林順興組長、事務組代表、環管組代表、營繕組代表、保管組代表、校長室黃巧狄組員

陸、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附件一）。

二、政策宣導

（一）交通

1. 交通車安排改變說明

（1）桃園長庚轉運站路段交通壅塞影響通勤效率，為提升運輸效益，本校已強化機捷 A7 接駁車班次。

（2）因應週日學生搭乘接駁車返校人數增加，調整班次為下午 6:05 前班次行經明德樓，6:05 後班次改由 A7 往返校區候車亭，以提升疏運效率與安全。

2. 校區機車申請臨時入校規定修改

（1）機車入校限臨時搬運需求，須於 1 小時內離校，逾時列黑名單。

（2）新規定試行至學期末後觀察成效，並進行滾動式修正，預計 114-2 修訂規章。

（二）餐飲：近年原物料價格及基本工資仍持續上漲，致各餐飲業者營運成本大幅增加，陸續反映經營困難，申請調漲售價(附件二)。經相關市場調查分析及議價，擬同意其漲價申請，以兼顧攤商營運成本及教職員工生之餐飲服務，並自 11 月 1 日起施行。

（三）住宿

1. 男教職員宿舍已於 114 年 9 月驗收並入住，現因應女教職員宿舍整建工程，調整由男女教職員分層配住；因床位數有限，申請住宿者須候補。

2. 女教職員宿舍整建工程已於 114 年 9 月開工，工期暫定至 115 年 7 月，具體完工日將依施工進度滾動調整。

3. 學人招待所整建工程預計 114 年 12 月開工，有需求之單位請及早另行安排。

(四)其他：重申非常備請購案件之交貨及收料作業規範，廠商交貨時須檢附「收料單」至現場，否則現場人員不得簽收，並應要求廠商先返回資材料庫補齊文件後，再依程序完成交貨。

####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新訂「攤商管理作業要點」，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總務處環管福利組)**

說明：

(一)本校攤商管理作業程序內控制度對應之管理辦法「福利業務管理辦法」，已不符現況實務擬廢止，重新訂定攤商管理作業要點，以符合內控制度。

(二)本作業要點共訂定 8 條，分別為目的、適用範圍、外包管理、攤商管理、廠商展售、異常處理、附則及施行與修正等規定，要點條文逐條說明表詳附件三。

(三)本要點經總務會議通過，自發布日起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 捌、臨時動議

**案由一：機車臨時入校辦法完善明確(提案單位：學生會)**

說明：

(一)近年來校方對「機車入校／機車換證」之規則多次變動，但變動後未能完整納入《長庚大學校園交通管理辦法》，且現行修訂程序未明確要求學生代表參與或事先告知，導致多數學生僅在換證或臨時執行時才發現規則已變更。

(二)且學校警衛素質不一，常常接獲同學抱怨在身體不適或真正需要機車臨時入校的情況下被某些警衛拒絕換證。

(三)為保障學生知情權，建議將「機車入校及換證」相關內容正式納入《長庚大學校園交通管理辦法》，並建立修訂與公告機制：修訂時須邀請學生代表參與審議，修訂後應於校務公告及 Outlook 信箱公開資訊並按照規定執行。

總務處回復：經反映提醒，已於 10 月 14 日電子郵件公告全校週知機車入校相關注意事項，另會再加強警衛組同仁及保全人員之教育訓練，確實依規定執行，避免影響有需求的人員入校。

會議補充：另洽學生代表收集試行期間之反饋意見，納入後續正式修法之參考。

**案由二：開放時段性外送入校(例如平日晚上 22:30~23:50、假日 11:00~13:00、假日 18:00~20:00) (提案單位：學生會)**

說明：

考量學生在宿舍區時，餐飲選擇缺乏且長期仰賴便利商店，若在無餐車與學餐供應時段開放外送服務，可增加學生餐飲選擇、提升飲食多樣性並減少長期食用便利食品所造成之健康疑慮。友校明志科技大學自 2023 年起已開放機車外送入校措施，實務上並無明顯交通安全問題，為兼顧安全與便利，建議在校園內訂定外送管理規範(可在外送訂單紀錄、入校時間及外車入校的交通規範進行控管)研擬實施一段時間，如無後續問題再擴大，並以不影響學餐及餐車生意的前提下實施。

總務處回復：經檢討，考量在校教職員生及攤商營運需求，擬規劃於星期六 17:00-20:00 及星期日 11:00-13:00、17:00-20:00，共 3 個時段，試行開放 Uber Eats 及 foodpanda 兩家平台業者得騎乘機車外送入校，正式施行時間將另行公告全校週知。

**案由三、建議舉辦接駁車座談會開放學生提議，於學生較少搭乘的離峰時段縮減班次、並針學生較常搭乘尖峰時段增加班次。(提案單位：學生會)**

說明：

由於學校地理位置的因素，平時要出校大多以接駁車作為學生的重要交通工具，但由於接駁車的班次每周都有變動，導致後來需求量高的時段反而班次減少，影響到大多數學生的權益，應與學生進行溝通協調，除了讓學生可以更了解接駁車面臨的處境，也能減少學生反映問題的事項並達成班次的共識。

總務處回復：有關接駁車安排，基本係參考機場捷運到達 A7 站班次的時段進行安排，並依據師生反映的意見，經現場評估及車輛調度後進行滾動式調整，如有接駁車相關建議，歡迎先洽詢總務處承辦人鄭小姐 #3206 聯繫反映或填寫總務信箱。

**案由四、電動車充電樁設置進度詢問。(提案單位：永續辦公室)**

總務處回復：原規劃之工程整體造價偏高，已另洽相關業者依本校目前電力條件重新評估可行方案作業中，並將提供各項資料予校長室進一步了解及追蹤進度。